

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综合研究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ZJZBSX-260410-0058.1B1)

合同文件



甲方 (采购人): 西安市地震局

乙方 (供应商): 中国地震局地震预测研究所

签订日期: 2026 年 06 月 17 日



采购人（全称）：西安市地震局

供应商（全称）：中国地震局地震预测研究所

根据 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综合研究项目（二次）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综合研究项目
- 2、项目实施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中标（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澄清、投标补充文件；
- 2、相关服务建议书；
- 3、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4、供应商提交的本项目服务方案

本项目为技术支持与内容制作服务，乙方协助完成内容制作、发布执行及相关技术支持。所有发布内容的最终审定权归甲方所有。

三、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大写）：贰拾捌万肆仟元整（¥284,000.00元）；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产品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后期项目验收专家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成交单位提供对应金额的正式发票，30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项目成果交付验收合格后，成交单位提供剩余对应金额的正式发票，30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支付条件：成交单位持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与采购人结算。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经甲方财务认可的等额正式发票，本合同第一笔发票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10日内开具，第二笔发票乙方应于验收合格后10日内开具，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责任；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就因此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律师费等相关损失。

五、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10日前完成项目总成果验收。

各阶段完成期限要求如下：1. 资料收集与数据库建立：合同签订后90日内完成，提交阶段性成果；2. 资料分析研究与专著初稿编制：合同签订后150日内完成，提交阶段性成果；3. 专著出版、短片制作、项目总结报告：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全部成果，提请采购人验收。

六、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服务内容、数量应与磋商响应文件、采购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服务内容相一致。

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计量单位	具体要求	单价(元)	数量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1	(一) 系统收集和梳理历史地震及地质构造资料，建立详尽的西安历史地震数据库；		收集 1487 年临潼、咸阳间 6 ¹ / ₄ 级地震、1556 年华县 8 ¹ / ₄ 地震、1568 年高陵 6 ³ / ₄ 级地震等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事件以及渭河盆地演化历史、地质特点和现状等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古籍、地方志、碑文、官方记载、寺庙档案、民间传说、考古发现、口述历史等多种资料来源，并对这些资料进行甄别、考证和编撰，同时结合近年来活动断层探查工作中发现的历史地震遗迹等最新资料、成果，建立详尽的西安历史地震数据库。	60000	1	西安市	2026.12	
2	(二) 分析历史地震事件，揭示地震活动规律，编制并正式出版专著一部；		利用现代地震学理论方法，整合现代地震数据及活断层探查成果等，系统分析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的震级、震中位置、影响范围及破坏程度；分析历史地震对重要建筑、人口和社会结构的影响，评估其对西安及周边地区造成的损害；利用现代地震学模型，评估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活动的历史时空分布规律；综合评估西安及周边地区地震风险，给出防震减灾工作建议；编制并出版《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综合研究》专著一部（交付不少于 300 册）。	140000	1	西安市	2026.12	
3	(三) 制作西安地区显著历史地震事件短片一部。		聚焦 1487 年临潼、咸阳间地震、1556 年华县大地震、1568 年高陵地震等显著历史地震事件，讲述历史背景、地震过程、灾害影响等，利用包括历史场景复原、三维动画模拟、专家访谈讲解等方式，系统展示西安地区显著历史地震事件，达到科普宣传与社会推广效果。短片时长不少于 10 分钟。	50000	1	西安市	2026.12	
4	(四) 成果内容要求：		1. 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数据库 1 份。 2. 《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综合研究》300 册。 3. 西安地区显著历史地震事件短片 1 部。	34000	1	西安市	2026.12	

七、双方承诺

- 1、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 2、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 3、其他要求

(1) 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工作需要，供应商应在项目关键节点（资料收集阶段、分析研究阶段、

制作短片阶段等)完成后,向甲方提交阶段性研究成果,以便甲方掌握项目进度。

(2) 供应商对项目实施中发现的历史地震遗迹做好痕迹留存和研究探查工作。

(3) 项目研究成果及版权归甲方所有。

八、质量验收

1、交付的服务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的标准。若乙方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标准的,按其响应的承诺执行。

2、中标(成交)供应商完成并交付的工作成果需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则视为接受。采购人应当在收到完整交付的工作成果后3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果在验收时采购人表明不接受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工作成果并明示不接受的原因,中标供应商应当采取合理之措施进行修改,修改时限不得超过30日,修改完成后重新提交验收,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若成果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的,供应商还应予以赔偿。

3、验收依据:

(1) 合同文本;

(2) 响应文件及澄清函、采购文件;

(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九、项目成果内容

1、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数据库 1份。

2、《西安及邻区历史地震综合研究》 300册。

3、西安地区显著历史地震事件短片 1部。

4、项目总结报告 1份。

所有成果均需同时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如有),其中:数据库以可编辑电子表格格式存储于U盘交付;正式出版专著提供纸质版不少于300册,同时提供PDF格式电子版;短片为1080P及以上清晰度MP4格式视频,存储于U盘交付;项目总结报告提供纸质版1份及可编辑Word格式电子版。

十、知识产权

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

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3、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4、构成本磋商合同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5、项目研究成果及版权归甲方所有。

6、双方各自享有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取得的知识产权。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仅为履行本合同需要，可授权对方使用其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取得的知识产权，该授权仅限于本项目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用途。

十一、安全保障

成交单位在各项目执行过程中，应保证所有参与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在各项目执行过程中所造成的参与人员人身、财产安全意外事故，责任由成交单位承担，与采购单位无关。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与采购人无关；若采购人因此被追究责任或承担赔偿责任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全额追偿。

十二、保密

须严格保密，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若供应商违反本保密义务，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实际损失的，供应商还应赔偿采购人的全部损失。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五级以上地震、重大自然灾害、战争、公共卫生事件、政府管制、突发公共事件等。

十五、违约责任：

1、若供应商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各阶段工作或最终验收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供应商退还已收采购人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2、若供应商交付的成果经修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解除合同，供应商退还已收采购人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但如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违约除外。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导致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但如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违约除外。

4、本合同所称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向第三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罚款、为维护自身权益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费用。

十六、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6年6月17日。

2. 订立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3. 本合同一式叁份。供需双方各执肆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需方）：西安市地震局

项目负责人：

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710008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签约时间：2026年6月17日

乙方（供方）：中国地震局地震预测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邵志刚

授权代表：徐志平

电话：010-88015694

传真：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公主坟支行

账号：0200004609008802753

邮政编码：100036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签约时间：2026年6月17日



合同专用章



五
四
三